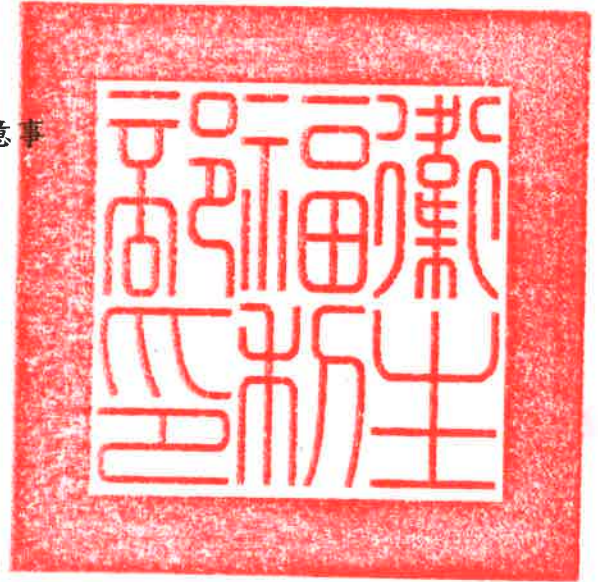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口字第1112060158號
附件：醫事服務機構辦理口腔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
部分規定修正規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醫事服務機構辦理口腔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」
部分規定(如附件)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九月一日生
效。

部長 薛瑞元